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自主品牌产品生产基地项目（生物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以及未支付的部分工程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理、合规，有利于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基于业务发展规划优化调整，经审慎研究后决定

终止本次吸收合并事宜。南京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优宁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优爱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优爱”）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其财务报表均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南京优宁维终止吸收合并南京优爱，公司实际持有权益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 月 1 日